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

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7 年 06 月 29 日 (星期五) 上午 11 時 00 分

地點：圖書資訊館 4 樓 27 人會議室

主席：李鴻濤副校長

出席人員：潘吉祥教務長、鄭文達學務長(請假)、電資學院趙貴祥院長、
工程學院駱文傑院長、管理學院王清德院長、
人文創意學院宋文沛院長、通識教育學院劉柏宏院長、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陳東賢主任、博雅通識教育中心姚威宏主任、
語言中心吳憲珠主任、諮商輔導中心李泰山主任、
服務學習課程教師代表陳永銓老師(請假)、學生代表陳聯晟同學(請假)、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李采容助理、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劉淑爾老師。

記錄：王郁宜

壹、主席致詞：(略)

貳、進度管考報告

一、落後案件

二、展延中案件

三、進行中案件

案號：105020101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院

案由：105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案，提請審議。

決議：經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出席委員表決結果，依序同意通過劉淑爾老師、周宗憲老師、鄭明政老師當選 105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6 年 7 月 25 日勤益科大通字第 1063500110 號函發本校各一級單位。並安排於 106 年 9 月 6 日 106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會議中頒獎表揚。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5020102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院

案由：明秀書院工藝課納入博雅通識微學分課程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共開設木工創意與實作、國畫藝術與創作、篆刻欣賞與創作、木雕藝術與創作、版畫藝術與創作五門課程，其中版畫藝術與創作報名人數 2 人，通過 1 人。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5020102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修訂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要點」，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6 年 11 月 22 日勤益科大通字第 1063500173 號函發本校各一、二級單位。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5020102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修訂本校「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決議：

1、P46 第二條第一款『……，不計學分，不可抵免。』修訂為『……，不計學分，不可抵免。
(可折抵畢業門檻服務時數)』

2、P47 第四條『勞作與社會服務教育為必修之零學分壹學時課程，……』修訂為『勞作與社會
服務教育為必修之 0 學分 1 學時課程，……』。

3、其餘無異議審查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6 年 11 月 22 日勤益科大通字第 1063500173 號函發本校各一、二級單位。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5020102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105 學年度「服務績優紀念獎狀」推薦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6 年 7 月通知獲獎學生。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號：105020102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由：學生參與本校校慶啦啦隊競賽，培訓期間得否折抵服務時數？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審查未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依會議決議，仍採自主性學習方式認證 2 小時。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參、討論事項

(一) 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學院

案由：106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案，提請審議。

【附件一】P1-P6

說明：

1、106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之遴選共有 1 位老師報名，遴選程序係依據「本校傑出通識教育教師遴選及獎勵作業要點」，參考學生訪談及同儕徵詢等資料進行遴選。

2、本次參與遴選教師共計 1 位：

語言中心-陳碧貞老師

授課課程：大一英文、英文聽講、戲說希臘神話(獲 105 學年

度教育部通識課程革新計畫補助、獲 106 年度技
專校院教學創新先導計畫補助)。

3、同儕意見調查結果。P5

4、學生訪談評審意見書。P6

5、本案經 106-2 第 4 次院教評會議 9 位出席委員投票結果，同意推薦語
言中心陳碧貞老師為 106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

6、106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意見調查表。【如附表】

決 議：經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出席委員表決結果，全數同意通過陳碧貞老師
當選 106 學年度傑出通識教育教師。

(二) 提案單位：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案 由：107 級「服務績優紀念獎狀」推薦案，提請討論。

說 明：

1、107 級大四學生服務學習畢業門檻時數 150 小時以上者共 34 位，依據
「服務學習績優表揚實施規定」中心將主動頒發績優獎章或獎狀；時
數未滿 150 小時，但服務學習期間表現績效績優獲學習單位推薦經甄
審通過者頒發獎狀。

2、單位推薦名單為：流管系-四流四甲林慈芳【P9】、四流四甲陳思嘉
【P12】、四流四甲張均柔【P15】；應英系-四英四甲彭昀【P20】，共 4
位學生(服務績優送審事蹟表，【如附件二】P7-P24)。

3、本案若經會議甄審通過，將頒發服務績優紀念獎狀乙幀。

決 議：無異議審查通過。

肆、臨時動議(略)

伍、散會：12:0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6 學年第 2 學期

通識教育推動委員會議

時間：107 年 6 月 29 日 (星期五) 上午 10 時 00 分

地點：圖書資訊館 4 樓 27 人會議室

簽到表

李鴻濤副校長	李鴻濤	潘吉祥教務長	潘吉祥
鄭文達學務長		電資學院 趙貴祥院長	趙貴祥
工程學院 駱文傑院長	駱文傑	人文創意學院 宋文沛院長	宋文沛
管理學院 王清德院長	王清德	通識教育學院 劉柏宏院長	劉柏宏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陳東賢主任	陳東賢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姚威宏主任	姚威宏
語言中心 吳憲珠主任	吳憲珠	諮商輔導中心 李泰山主任	李泰山
服務學習課程教師 代表陳永銓老師		學生代表四電三丙 陳聯晟同學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李采容助理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王雅韻助理	

劉承雨 劉承雨